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证券代码:000609　公告编号:2015-83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5日,公司董事会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5年7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告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2、关于修改《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修订草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将关联方受让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铁路玻璃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北京云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伍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张成先生拟以共计人民币2,200万元收购青岛康平铁路玻璃钢有限公司股东孙忠正先生持有的该公司11%股权的事项,已经公司于2015年7月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现公司董事会提请将前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郑宽先生、王瑞先生、张成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原《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现修改为: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会每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不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3;但是由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或董事辞职,导致即使更换和改选1/3的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组成人数仍不足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规定的人数的情况除外。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证券代码:000609　公告编号:2015-84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4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2015年7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4日(当天)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15:00—2015年7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凡2015年7月17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依据本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内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关联方受让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铁路玻璃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同时,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三、出席现场的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凡符合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或法人单位证明等凭证出席;

(1)个人股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持上述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7月20日上午9:30——下午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公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09

2、投票简称:绵世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7月24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当天)

4.在投票当日,"绵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具体方式如下: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修改《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关联方受让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铁路玻璃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方式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的所有议案,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交所数字证书"。

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1)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者其他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先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申报规定如下:

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

"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深交所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现场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2、联系电话:010-65275609 传真:010-65279466

3、联系人:祖国 刘国长

4、公司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三层

5、邮政编码:100005

六、备查文件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公告编号:2015-85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下属公司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下属公司增持了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名称	增持期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张成	2015年7月8日	50,000	7.92
祖国	2015年7月8日	20,000	7.92
北京伍石环境环境工程公司(注)	2015年7月6日至7月7日	425,000	9.41

注:公司董事王瑞先生为北京伍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伍石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王瑞先生下属公司。

在完成本次增持后的持股情况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成	350,055	0.12%
祖国	70,000	0.02%
北京伍石环境环境工程公司	425,000	0.14%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下属公司此次增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其增持公司股份能够有效与公司股东利益保持一致,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也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

后续增持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下属公司不排除在未来6个月内(自本次公告之日起),根据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继续增持公司股票。

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本公司股票。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定等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司董事、高管张成先生、祖国先生承诺:在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若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下属公司继续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股票简称:欣龙控股　股票代码:000955　公告编码:2015-037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拟开始筹建健康养生养老基金及相关投资项目,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确保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欣龙控股,证券代码:000955)于2015年7月8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5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与巴拿马某建筑公司洽谈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公司预计合同金额为5亿美金,约占公司2014年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61%,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南网架;证券代码:002135)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公告,同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年5月20日下发的[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我司旗下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洽洽食品(代码:002557)"自2015年6月29日起停牌。

我司旗下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步步高(代码:002251)"自2015年7月7日起停牌。

经我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8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上述基金持有的洽洽食品(代码:002557)、步步高(代码:002251)予以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6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在海外投资设立公司,购买高速激光器研发及生产资产,建立欧洲研发中心。该项目投资金额约为4,000万欧元,对公司较为重大且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2.2条的相关规定,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8日13:00时起停牌。本次停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烟台冰轮　公告编号:2015-047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购买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公司股价有较大幅度下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目前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5)51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其配偶拟在30个交易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本公司股票合计不低于50万股,所需资金由增持人自筹取得,并且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

特此公告。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5-058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企业正在筹划引入战略投资者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珠海港",股票代码"000507")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5-059

关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声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了非理性波动,为了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稳定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市场预期,在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积极倡议下,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港集团")作出如下声明:

一、公司坚持诚信经营、规范发展,以真实稳定业绩回报投资者,以此奠定好证券市场的基石;

二、珠海港集团承诺自2015年7月8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探索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行性,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诚邀各类投资者走进公司,通过实地调研和交流,增进彼此间了解和信任,共同见证公司发展,以增强市场信心,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价值投资。

我们将以实际行动证明对中国经济、对公司的坚定信心,共同维护好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5-005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7月6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8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发布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

(一)研发设计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的设计模式力求契合"快时尚"趋势,着力提升创意设计能力,完善设计研发体系,截至2014年12月31日,设计研发团队共230人,全部设计研发方案均由团队集体完成,减少过度依赖个别设计师的风险。设计研发团队的整体素质和规模是公司创意设计能力及"快时尚"设计模式的重要保证,如果公司优秀设计人才有较大比例的流失且得不到有效补充,则将对公司业务运营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未能准确把握流行趋势变化的设计风险

鉴于流行趋势的变化较快,公司将提升设计能力摆在战略首位,重视市场资讯搜集及分析,跟踪市场流行趋势变化,预测和把握市场流行色、面料、廓形等风格动向,以期公司设计能够紧跟国内外时尚潮流;以此为基础,公司建立了市场导向的"快时尚"业务模式。在该模式下,公司的业务极易受时装潮流及消费者品味转变的影响,若公司未能快速准确地应对市场转变,则将对公司设计品牌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较为集中,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并计算,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57.30%、64.49%和70.24%。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较大变动,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反应,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则有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设计品类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设计品类主要集中于休闲上装特别是T恤,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T恤品类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79.19%、74.37%和77.37%。如果市场对休闲服饰特别是T恤的需求大幅减少,将减少公司T恤设计品类的销售,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计划扩大其他设计品类占比。若公司未能拥有足够能力设计及开发新产品系列,或错判消费者对新产品的需求,或公司管理经验、设计及财政资源不足以应对各种市场挑战,以致拓展其他设计品类的尝试失败,可能导致资源耗费、品牌受损,并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1年11月17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144000258),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可享受15%的优惠税率至2013年。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证书编号:GF201444000279,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9日),有效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如果未来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或如果国家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使公司面临税收优惠减少的政策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陈伟雄、陈娜娜共直接持有公司发行前73.16%的股份。本次发行后,陈伟雄、陈娜娜持股比例有所下降,但仍处于控股地位,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实施重大影响。在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利益发生冲突时,如果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可能会损害公司利益,给其他股东带来潜在的风险。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7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拟议员工持股计划,属于重大事项,将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紫鑫药业,证券代码:002118)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为2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山东如意　公告代码:2015-044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策划重大不确定事项,公司拟收购纺织相关资产,总资产约8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总资产的42.86%,净资产约8亿元人民币,占公司净资产的119.30%,利润约1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评估)。上述事项需向相关部门咨询论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东如意,证券代码:002193)自2015年7月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1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龙洲股份,证券代码:002682)于2015年7月6日、7月7日和7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异常波动情况。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通过现场问询、电话等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就下列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14年9月开始筹划配股事宜,相关文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目前本次配股已发行成功,但所获配股份还未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结果公告》),该事项尚需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岩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23日披露《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250万元——2,500万元;截止目前,公司2015年1-6月的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况。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7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菱科技"或"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接到董事黄志强先生、程启智先生、罗勤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上述人员计划在公司股票复牌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750万元,具体增持计划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拟投入资金(万元)	目前持股数(股)	目前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黄志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80	24,556,638	9.85
程启智	董事	750	8,586,462	3.44
罗勤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20	5,944,906	2.38
合计		3,750	39,088,006	

二、增持方式

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公司股票复牌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1、参与本次增持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3、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5-7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详情请查阅公司2015年7月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71)。

现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建立员工可享有企业成长的利益分享机制,将员工的未来收益和公司的未来价值有机联系在一起,有利于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各项工作。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次停牌对公司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2015-039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针对在资本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的情况下,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角度出发,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

一、公司董事长陈福泉先生将适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二、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创新发展,专注公司经营,提升公司业绩,优化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

三、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及时澄清不实传言。

四、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坚定投资者信心。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15—046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拟购买资产事项,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景峰医药,代码000908)自2015年7月9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5个交易日,公司承诺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不晚于2015年7月16日通过媒体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5-2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